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5-007

债券代码：113684

债券简称：湘泵转债

##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7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7,739.00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共计5,773,900张，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湘泵转债”的转股起止日为2024年10月9日至2030年3月3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有面值200,642,000元“湘泵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2,093,736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08,043,062元变更为220,136,798元。

###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针对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董事事项，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如下：

序号	现行章程	修订后章程
----	------	-------

1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8,043,062元（贰亿零捌佰零肆万叁仟零陆拾贰元）。</p>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136,798元（贰亿贰仟零壹拾叁万陆仟柒佰玖拾捌元）。</p>
2	<p><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208,043,062股，均为普通股。</p>	<p><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220,136,798股，均为普通股。</p>
3	<p><b>第六十七条</b>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1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1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1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p><b>第六十七条</b>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b>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b>），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b>过半数</b>董事共同推举的1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的1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1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4	<p><b>第一百零四条</b>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p>	<p><b>第一百零四条</b>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b>9</b>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b>2</b>名，独立董事3名。</p>
5	<p><b>第一百一十二条</b>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p>	<p><b>第一百一十二条</b>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p>

	<p>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履行董事长的职务。</p>	<p>行职务（<b>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b>）；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履行董事长的职务。</p>
--	--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修订后的《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修订其他公司制度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8 日